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21-070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可交换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其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和融资融券业务中的金融机构（以下简称“相关金融机构”）根据相关约定对华夏控股持有的公司股票执行强制处置程序，导致华夏控股持股比例被动下降。

●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人寿”）及其一致行动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低于平安人寿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截至目前，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1）平安人寿及其一致行动人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25.19% 的股份。

（2）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鼎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东方银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从 25.82%减少至 24.92%。

● 鉴于如下情形，公司认定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华夏控股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王文学作为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1）公司目前的 9 名董事会成员中，6 名非独立董事中的 4 名为华夏控股提名，3 名独立董事均为华夏控股推荐、董事会提名，华夏控股推荐和提名的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多数。

（2）平安人寿及其一致行动人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出具《说明函》，说明其无意愿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平安提名的只有两名董事，不足三分之一；平安亦未向华夏幸福派驻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华夏控股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收到华夏控股通知，相关金融机构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至 2021 年 9 月 8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强制处置华夏控股持有的 35,194,3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3,913,720,342 股的 0.90%，本次权益变动后，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变更为 24.92%，低于平安人寿及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华夏控股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变动比例 (%)
金融机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强制处置	2021 年 8 月 23 日	无限售流通股	-19,879,100	-0.508
金融机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强制处置	2021 年 8 月 24 日	无限售流通股	-927,400	-0.024
金融机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强制处置	2021 年 8 月 25 日	无限售流通股	-37,400	-0.001
金融机构以大宗交易方式强制处置	2021 年 8 月 27 日	无限售流通股	-3,000,000	-0.077
金融机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强制处置	2021 年 9 月 8 日	无限售流通股	-11,350,400	-0.290

注：上表中“-”表示股份减少。

（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二、权益变动前后相关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华夏控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964,281,044	24.64%	929,086,744	23.74%
鼎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6,676,000	0.68%	26,676,000	0.68%

北京东方银联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9,661,625	0.50%	19,661,625	0.50%
合计	-	1,010,618,669	25.82%	975,424,369	24.92%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述各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鉴于公司目前的9名董事会成员中，6名非独立董事中的4名为华夏控股提名，3名独立董事均为华夏控股推荐董事会提名，华夏控股推荐和提名的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多数；且平安人寿及其一致行动人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说明函》，说明其无意愿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平安提名的只有两名董事，不足三分之一；平安亦未向华夏幸福派驻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认定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四）本次华夏控股权益变动系因相关金融机构执行强制处置程序导致的其被动减持。后续相关金融机构执行强制处置程序需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公告》执行，上述金融机构继续执行强制处置程序导致华夏控股被动减持的具体股份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华夏控股持有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醒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